

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文件

桂水电院〔2020〕12号

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印发 《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实施方案》的通知

院属各部门：

现将《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2月17日



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教高厅〔2020〕2号）《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职业院校线上教学的通知》（桂教职成〔2020〕5号）和《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转发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桂教办〔2020〕21号）精神，以及《学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学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确保疫情防控期间教学进度和教学质量，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开展在线教学是疫情防控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疫情防控和 学生学业成长的现实需要，必须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抓实抓细相关工作，确保在线教学质量，做到学生成长、家长满意、社会稳定、不误疫情防控大局。

二、组织领导

组 长：李 林

副组长：刘存香 邓文勇

成 员：余金凤 龙艳红 罗将道 孙 凯 邓海鹰

陈炳森 宁爱民 黄晓东 陈光会 梁小流

吴美琼 刘俊宏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务科研处，余金凤任办公室主任，蔡永强、黄小娥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在线教学的组织、指导、实施、协调和督导检查等日常工作。

三、工作目标

针对疫情防控需要，结合学院实际，合理调整教学计划，统筹整合各方面资源，充分利用优质在线课程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资源，保证疫情防控期间教学进度和教学质量，实现“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

四、工作要求

根据学院统一部署，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时间为3月2日起直至疫情结束学生返校（暂定为4月3日）。

已建设有网络在线课程的，在开学前，充分完善课程资源，完善作业、考试等环节，做好在线教学准备。

还没建设有网络在线课程的，以及在3月2日前不能完成网络在线课程建设的，应选择国家精品在线开放在线课程开展在线教学。没有对应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可选择其它优

质在线课程开展在线教学。

在线教学期间，应按课程教学方案组织教学，及时布置作业、批改作业，及时在线答疑等。

五、工作实施

结合学院实际，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工作分两个阶段实施。

第一阶段：筹备阶段（3月2日前）

1. 教务科研处牵头制定科学、可操作的在线教学方案，组织协调各类在线教学平台资源。组织超星平台技术人员对各系部进行培训，制作在线教学平台使用手册等资料，协助各系部开展在线教学。

2. 学院召开在线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在线教学工作。

3. 各教学系部制定本部门在线教学实施方案和开展线上教学的每门课程的教学方案。各教学系部要根据学院网上教学时间安排，结合专业特点，按照“一系一案”、“一课一案”的要求，做好3月2日-4月3日期间的在线教学授课计划，并督促任课教师做好授课准备。召开在线专题会议，向本部门教师传达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要求。组织教师精心备课（编制授课计划、编写教案、完善课程在线资源）。在2月27日前向学生公布在线教学期间的教学计划（课表）和课程教学方案。

4. 2月27日前，各教学系部检查本部门所承担课程的在

线教学准备情况。对没按时完成的、质量不到要求的，将名单报质量督导处，由质量督导处按教学事故拟定处理结果并报学院审批后，审批同意后将处理结果通报全院。并责令其必须在3月1日前按要求前完成整改。

第二阶段：实施阶段（3月2日-疫情结束学生返校）

1. 根据学院统一部署，在春季学期原定开学时间（3月2日）启动网络在线教学。各课任教师按照教学计划安排开展在线教学，督促学生按时完成学习任务，在线做好辅导、答疑、总结与点评等工作。

2. 质量督导处组织各教学系部每周督导检查本部门开展在线教学情况，每周将情况报告工作领导小组，确保在线教学质量。

3. 学院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协调各方力量，确保在线教学正常进行。

六、保障措施

（一）平台保障。以学院在线教学平台（超星尔雅）为主，综合智慧职教、中国大学MOOC、厚溥百里半平台、博导平台、思科网络学院等在线教学平台资源，开展直播授课、互动答疑、作业、考试等。技术支持由相关平台负责提供，学院信息化处负责校园网络技术保障。

（二）加强督导。教务科研处负责组织、指导在线教学实

施。质量督导处负责督导、检查在线教学质量。学生工作处负责疫情防控期间学生管理和心理辅导。纪检监察室负责监察在线教学过程的责任落实问题，确保按上级部门要求开展在线教学。

（三）严格考核。为确保在线教学取得良好成效，在线教学期间，各教学部门在每天下午学习结束后，将当天线上教学情况在本部门办公群内进行小结；每周发布在线学习专项通报，对表现好的班级及教师进行表扬；对组织不力，效果较差的班级及教师进行通报批评，对造成不良影响的报领导小组按有关规定处理。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0年2月17日印发
